

塵爆案偵辦 八仙：只租場地 主辦單位應負責

(2015-07-01/聯合報/記者王宏舜、周毓翔)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法規及爭點
<p>士林地檢署昨天以證人身分傳喚八仙樂園總經理陳慧穎、行銷總監林玉芬及活動主持人貝童彤，釐清「粉塵爆炸」責任；據了解，陳慧穎表示八仙樂園單純出租場地，意外發生時屬「閉園時期」，她認為主辦單位要為意外負責。</p> <p>派對主持人貝童彤遭質疑叨菸上台，她喊冤「工作時不會抽菸」、「抽菸的不是我」，會場有許多人抽菸，主辦單位也沒禁止。</p> <p>檢方調查，「彩色派對」是瑞博國際整合行銷公司以九十萬元向八仙樂園承租五日使用權，六月廿七日辦趴，前三天與最後一日為準備、拆除時間。曾是兒童節目主持人的貝童彤，以三萬五千元接下這場派對主持棒，下午一點開始，原預計帶民眾「瘋狂十小時」，沒想到晚間八點多發生意外。</p> <p>貝童彤說，事發時她背對群眾喝水休息，一轉頭發現搖滾區著了火，「沒想到會看到人在火裡燒」；她說，看到民眾被火燒，她還請助理去休息室搬水救人，意外現場太驚悚，至今心情仍未平復，她不曉得火是怎麼燒起來的。</p> <p>陳慧穎指出，簽約時有告知瑞博活動中不得有違法、嗑藥行為，八仙只是單純出租場地，意外發生時間屬「閉園時期」；當天因園區有派對，不少留在現場的樂園救生員也加入救援行列。林玉芬則說僅負責行銷業務，瑞博是與員工接觸洽談租用場地，她不曉得活動內容，也不清楚救難設施有哪些。</p>	<p>八仙樂園抗辯其與主辦單位僅是單純出租與借用場地關係，因此無須針對本次意外事件負責，此一抗辯主張於法是否有理？</p>

【高點法律專班】

版權所有，重製必究！